

格林姆童話全集之七

藍

燈

豐華瞻譯

豐子愷畫



文化生活出版社

格林姆童話全集之七

藍

燈

豐華瞻譯^x 豐子愷插畫

GRIMMS MÄRCHEN

據 MARGARET HUNT: GRIMM'S FAIRY TALES,
PANTHEON BOOKS, NEW YORK 1945 年版本譯出。

格林姆童話全集之七

藍

燈

原 著 者	德 國 格 林 姆
翻 譯 者	豐 華 瞻
插 畫 者	豐 子 愷
出 版 者	文 化 生 活 出 版 社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零發執號 (上 海 廣 平 路 八 三 號)
印 刷 者	上 海 市 印 刷 四 廠 (上 海 新 開 路 一 七 四 五 號)
總 經 售	新 華 書 店 上 海 發 行 所

書號(46) 類別 文學—小說

字數 59000 字 開本 787×1092 1/32 印張 5 1/8

1953 年 7 月上海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1955 年 3 月上海第 1 版——第 3 次印刷 8001—12100 冊

定價 四角九分

譯者序

格林姆童話是十九世紀初期德國的格林姆兄弟兩人(Jakob Grimm 1786-1863; Wilhelm Grimm, 1786-1859)所搜集的童話。一共有二百十篇。這些童話是從德國的民間搜集來的，但是它們的來源並不是在德國一國，而是在歐洲各國；它們是歐洲各國所流行的民間傳說和民間故事。這些故事的起源年代，最早要追溯到一二千年以前。因此格林姆童話是歐洲民間故事的一個總匯，也是歐洲及世界民間文學的一個寶庫。它曾被譯成好多國家的文字；蘇聯也有它的譯本。

格林姆童話是一筆文化遺產。它所描寫的，除了神怪和動物外，都是些舊時代的人物和舊時代的社會情形。在新時代，我們對於它，正像對於一切文化遺產一樣，是應該採取批判地接受的態度的。但是關於這部書，有兩點我們必須認清：第一，對於許多舊社會的不合理的情形，作者原來就是採取批判的態度的；或者是直

接的貶斥，或者是間接的諷刺；在這種情形下，我們不可把其反面的意思誤看成正面的意思。第二，童話中包含着好些進步的、積極的因素，這是我們應當注意的。關於這一點，人民日報的評論中說得很明確，它說：「對於兒童讀者，當然我們不會把這部作品當作一種指導他們當前生活和鬥爭的讀物來提倡；但是如果給兒童讀者以適當的指導，那麼包含在這部童話集中的許多進步和積極的因素，比如對於勤勞的讚揚和對於懶惰的鄙視，對於兇暴與邪惡的反抗和對於被虐待與損害者的同情，對於聰明和機智、誠實和勇敢精神的提倡等，是對他們有益的。」（見一九五二年七月三日北京人民日報「文化生活簡評」欄。）

現在譯者擬把格林姆童話全部譯出來。全書譯成中文約爲五十萬字，擬分十冊出版。本書是由英文本譯出的。格林姆童話有好幾本英譯本，現在譯者所根據的是一九四四年紐約 Pantheon 書店出版的 Margaret Hunt 所譯、James Stern 所校正的譯本。這英譯本跟德文原文對照起來最爲接近，最爲忠實，所以譯者採取它做根據。譯者譯成中文的時候，也力求忠實；一方面顧到中文的流利，一方面保持原

文的意義與風格。除了根據英譯本外，譯者另外參考蘇聯的選譯本，即一九五一年俄羅斯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教育部兒童讀物出版社所出版的 *Оканипатер* [Papa]。凡在內容方面蘇聯的譯本有刪改的，譯者都照着它刪改，特聲明於此。

豐華瞻 一九五二年八月於廣州。

目次

譯者序.....	1
藍燈.....	1
刺蝟蓮斯.....	10
惡商人在荆棘叢中.....	10
善射的獵人.....	11
從天上帶來的連枷.....	12
壽衣.....	13
王子和公主.....	17
機智的小裁縫.....	23
明亮的太陽會揭發真相的.....	26

固執的孩子·····	七一
癩蝦蟆的故事·····	七三
三個軍醫·····	七六
七個斯韋俾阿人·····	八二
三個學徒·····	九〇
甚麼都不怕的王子·····	九六
驢子卷心菜·····	一〇六
森林裏的老太婆·····	一六
三兄弟·····	一三三
魔王和他的祖母·····	一三七
忠實的斐迪南和不忠實的斐迪南·····	一三四
鐵火爐·····	一四四

藍 燈

從前有一個士兵，他很忠實地爲國王服務了許多年；但是當戰爭結束的時候，他因爲身上多處受傷，不能再服務了。國王對他說：『你可以回家去了，我不需要你了。你不能再得到什麼錢，因爲只有替我服務的人，才能得到工資。』那士兵不知道怎樣謀生計，他很憂愁地離開了。他走了一整天，到了晚上，他來到一個森林裏。當天暗了的時候，他看見一個燈光。他向着燈光走去，來到一所房子前；在那房子裏住着一個女巫。『請你讓我在這裏住一夜，並且給我一點東西吃，』他說，『不然我就要餓死了。』『哎呀！』她說，『誰肯把東西給一個逃兵啊？但是我將慈悲一點，讓你進來住，只要你願意做我要你做的事情。』『你要我做什麼事呢？』士兵問。『我要你明天替我在我的花園的四周挖掘一下。』士兵答允了。第二天，他盡他的氣力工作，但是到了晚上，他還不能把工作做完。『我看得很清楚，』女巫

說，『你今天不能再做什麼工作了。我將留你再住一晚，但是你明天必須替我把一車子的木頭劈成小塊，作爲住一夜的報酬。』下一天士兵整天劈木頭。到了晚上，女巫留他再住一夜。『明天你只要替我做一件很簡單的事情就行了。在我的屋子後面有一個古老的乾井，我的燈掉到那井裏去了，它發出藍光來，永遠不息；我要請你替我把它拿起來。』下一天，那老太婆帶他到井邊去，把他裝在一隻籃裏，放下井去。他找到了那藍燈，便向她作信號，叫她拉他上來。她的確把他拉上來；但是當他接近井口的時候，她伸下她的手去，想把那藍燈搶過來。『不，』士兵說，（他知道她的壞企圖）『我必須等到我的雙腳都站在地上了，才肯把這燈給你。』那女巫生氣了，她讓他落到井裏去，自己走了。

那可憐的士兵落在濕的地上，沒有受傷。那藍燈繼續點着，但是這對他有什麼用呢？他看得很清楚，他沒有法子逃避死亡。他很憂愁地坐了一會兒；他摸摸袋裏看，發見他還有半烟斗的烟。『這將是我最後的一次享樂了，』他想。他就把烟斗拿出來，在藍燈上點着了，開始吸烟。當煙在井裏繞了幾個圈子的時候，忽然有一



個小而黑的矮人站在他面前，說：『主人，你有什麼命令？』『我有什麼命令？』士兵很驚愕地說。『你命令我做任何事，我都替你做，』那小人說。『好的，』士兵說；『那麼第一，請你幫助我走出這個井。』小人就牽了他的手，帶他走入一條地道。他沒有忘記帶那藍燈。在路上，矮人指給他看許多財寶，那是女巫收集了藏在那裏的。士兵就儘他力氣所能，拿了許多黃金。到了上面之後，他就對矮人說：『現在你去把那老女巫綁起來，送到法庭裏去。』不久之後，那女巫就像一陣風似地經過那裏；她騎在一隻野生的雄貓身上，在怪聲地叫喊。再隔一會，那小人回來了。『事情已經辦好了，』他說，『那女巫早已掛在絞架上了。主人，你還有什麼其他的命令？』矮人問。『現在一時沒有，』士兵說，『你可以回家去。只是當我召喚你的時候，你必須立刻來。』『你只要把你的煙斗在藍燈上點一下，我立刻就會來到你面前，』矮人說。於是他不見了。

那士兵回到了他原來所在的那個城市裏。他去買一身漂亮的衣服來穿，又去找最好的旅館來住。他命令旅館主人替他佈置一個儘可能地漂亮的房間。房間佈置好

了，士兵住了進去之後，他就叫那黑矮人來，說：『我很忠實地爲國王服務了好久，可是他遣散了我，使得我飯都沒得吃；親在我要報仇。』『你要我怎麼辦呢？』矮人問。『在深夜，當國王的女兒在睡覺的時候，你去把她帶到這裏來；我要她替我做僕人的工作。』矮人說：『這事情在我做起來很容易，但是對你很危險，因爲如果被發見了，你將遭到禍殃的。』時鐘敲了十二點之後，士兵的房門忽然被推開了，那矮人抱着公主走進來。『啊哈，你來了嗎？』士兵叫道。『你立刻替我做工吧！去拿掃帚來，把房間掃乾淨。』她把房間掃乾淨之後，他命令她來到他的椅子前；他伸出他的雙腳來，說：『替我把皮鞋脫下來！』皮鞋脫下了之後，他把它們擲在她的臉上，然後命令她拾起來，擦亮它們。但是她毫不反抗，靜靜地、睡眼朦朧地做他所吩咐的一切事情。當公雞第一次啼叫的時候，那矮人把她抱着送回王宮裏去，放在她的床上。

一天早上，公主起來，就跑到她父親那裏去，告訴他她做了一個很奇怪的夢。『我被抱着走過街道，快得像電閃一樣，』她說，『然後被帶到一個士兵的房間

裏。他叫我像僕人一樣地侍候他：打掃他的房間，擦他的皮鞋，做一切僕人所做的工作。這只是一個夢而已，但是我却疲倦得好像我真正做了那些事情似的。」「那夢也許是真的，『國王說。』我將教你怎麼辦。你把你的衣袋裝滿豌豆，而在袋裏弄一個小洞；那麼如果你再被帶走，那些豌豆將落下來，在街道上留一條痕跡。』但是當國王說這些話的時候，那矮人正站在他旁邊，聽到了所有的話；而國王沒有看見他。到了夜裏，當矮人又抱了睡眠着的公主穿過街道的時候，雖然有一些豌豆從她袋裏掉下來，但是它們沒有造成一條痕跡，因為那機智的矮人已經先撒了豌豆在每一條街上了。於是公主又被迫做僕人的工作，直到雞啼的時候。

下一天早上，國王派他手下的人去探尋路跡，但是這完全沒有用，因為在每一條街上，貧苦的孩子們坐着檢豌豆，說：『一定是昨天夜裏天上落下豌豆來。』『我們必須另想一個辦法，』國王對公主說。『你上床睡覺的時候把鞋子穿着；當你從他們帶你去的地方回來的時候，你藏一隻鞋子在那裏；我將馬上設法找到它。』那黑矮人聽到了這個計策。在晚上，當士兵又命令他去把公主帶來的時候，他向他

說了這事；他說他想不出什麼辦法來對付這個策略，而如果鞋子在士兵的房間裏發見了，他將遭到禍殃。『你做我所吩咐的事情就是了，』士兵說。於是在第三夜，公主又被迫做僕人的工作。但是在她離開之前，她藏一隻鞋子在床底下。

下一天早上，國王派人搜索全城，尋他女兒的鞋子。鞋子在士兵的房間裏發見了。士兵因為矮人的懇求，已經離開了那裏，來到城門外；但是他馬上被抓回來，關入監牢裏。在他逃走的時候，他忘記了攜帶他的最寶貴的東西——藍燈和黃金；他袋裏只有一塊金元。當他被鏈條縛着，站在牢獄的窗前的時候，他碰巧看到他作戰時的一個同伴走過。他就敲敲他的窗玻璃。當那人走過來的時候，他對他說：『請你幫我忙，到旅館裏去把我所遺留在那裏的那個小包拿來；我將給你一塊金元，作為報酬。』他的同伴就跑到那裏去，把他所要的東西拿來給他。當只有士兵一個人在的時候，他就點着了他的煙斗，召喚那黑矮人來。『不要怕！』矮人對他說。『隨便他們帶你到什麼地方，你去好了。讓他們做他們所高興做的事。你只要帶着這藍燈，就行了。』下一天，士兵被帶出去受審判。雖然他沒有做什麼罪惡的事，



但是法官把他判了死刑。當他被帶到刑場上去的時候，他請求國王答允他最後的一個要求。『是什麼要求呢？』國王問。『請准許我在路上再吸一管煙。』『我准你吸三管煙，』國王說，『但是請你不要幻想我會饒恕你的性命。』於是士兵摸出他的煙斗來，在盞燈上點；當幾個煙圈升起來的時候，那小人立刻就出現了，手裏拿着一根小棍子，說：『主人吩咐我做什麼事？』『你去把那個壞法官打倒在地上，把他的警察也打下地；也不要饒恕那待我很兇的國王。』於是那小人像電閃一樣快地去攻擊他們。他到處跑來跑去，凡碰到他的棍子的人都倒下地來，不敢再動一動了。國王嚇怕了；他只得向士兵求饒。爲了要活命，他只得把他的王國送給了士兵，把他的女兒給了他做妻子。